

二零一一年 十月份

「跟隨我！」（瑪9：9）

耶穌從葛法翁向前行，看見一個名叫瑪竇的稅吏在稅關坐着。瑪竇身為稅吏，受人鄙視，人們視他等同放高利貸者；或以欺詐手段為自己積聚財富的人。猶太人的經師及法利塞人把他與罪人同等看待，他們並且批評耶穌是「稅吏和罪人的朋友」，因為祂與「稅吏和罪人一起進食。」（參閱瑪11:19；9:10）

耶穌破除一切社會的流俗，召叫瑪竇跟隨祂，並接受瑪竇的邀請到他家中進食，一如祂後來接受耶里哥的稅吏長匝凱的邀請一樣。當有人質問祂這種行為和態度時，耶穌回答說祂來是為治癒病人，不是健康的人；為召喚罪人，不是義人。而祂今次的邀請也是向這些罪人中的一位直接發出召叫說：

「跟隨我！」

耶穌曾在湖邊向安德肋、伯多祿、雅各伯及若望說過這句話，祂也曾以類似的說話向前往大馬士革途中的保祿發出同樣的邀請。

可是，耶穌並沒有停下來，從那時直到今天，祂仍不斷的在各邦國、各民族中召喚不同的男和女去跟隨祂，包括在日常生活中，祂可能在我們的身邊經過；在不同的場合上，祂或會以不同的方式與我們相遇，讓我們再一次聽到祂在邀請我們去跟隨祂。

祂之所以召喚我們跟隨祂，因為祂想和我們建立一份個人的關係，並且邀請我們與祂合作，一起去實現那更新整個人類的偉大工程。

祂毫不介意我們的軟弱、罪過和不足。我們如此不肖，祂仍然深愛我們、揀選我們。祂的愛將會轉化我們，給予我們力量去回應祂的召叫，使我們有勇氣去跟隨祂，好像瑪竇一樣。

祂對我們每一個人都懷有一份特別的愛、一個獨有的計劃和個別的召喚。這一切將會藉着天主聖神的啟示，或透過某些特定的情況，甚至是一位關心我們的人的指導，使我們心領神會。祂向我們顯示的方式縱然各有不同，但祂給我們的訊息始終如一，就是召叫說：

「跟隨我！」

我還記得天主召喚我的那一刻。那時我在家鄉特倫托，一個寒冷冬天的早上，媽媽叫我的妹妹到離家一公里外的一處地方買牛奶。由於天氣嚴寒，妹妹不願意去，我另外一位妹妹也拒絕前往。於是我說：「媽媽，讓我去吧。」我便拿起盛載牛奶的瓶子出去。半路上，發生了一件奇妙的事情。我感到天堂的門好像打開了，傳來天主的邀請，叫我跟隨祂。我感到天主在我心內說：「把你的一切交給我吧！」

這是一個清晰而明顯的召叫，我想立刻回應。於是，我把這件事告訴我的神師，他准許我把一生奉獻給上主。那是一九四三年十二月七日，當日在我心底的感受並非三言兩語可以完全表達出來，我只可以說：「我和天主結了婚，祂是我唯一的企盼。」

「跟隨我！」

當我們要為自己的一生作出抉擇時，耶穌的這句話固然適合。不過，耶穌每天仍然不斷向我們重複說：「跟隨我！」祂似乎在暗示我們要在日常生活的每一個環節中去跟隨祂，例如：在面對考驗時，去跟隨祂；在受到誘惑時，去跟隨祂；在必須完成的工作和本份上，去跟隨祂。

那麼，我們怎樣才能具體地回應祂呢？

在目前一刻去承行天主願意我們做的事情吧，肯定每一刻都有它的特殊恩寵。

在這個月我們的承諾就是：下定決心去承行天主的聖意；全心全意地去愛每一位弟兄姊妹；專心工作、讀書、祈禱、休息，做好該做的事。

讓我們學習聆聽那發自心底的天主的聲音，祂也會透過我們良心的呼聲去發言：祂會讓我們知道這一刻祂願意我們做什麼，而我們也要隨時準備去犧牲一切，為承行祂的聖意。

「天主啊，讓我們時刻都愛祢，不但要每天多一點，因為很可能我們時日不多，還要全心、全靈、全力在目前一刻透過承行祢的旨意去愛祢。」

這就是跟隨耶穌的最佳途徑。

盧嘉勒

註：本月聖言已於2005年6月份發表過